



#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Devotion Thermal Technology Co., Ltd.

##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全文）

2014 年 4 月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3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5
第五节 财务报表.....	24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3、公司负责人马革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开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梁艳纯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93,778,463.90	93,546,149.42	0.2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15,711,766.95	14,862,480.35	5.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6,438,072.52	15,047,610.10	142.1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742	0.1079	61.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51	0.0710	5.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51	0.0710	5.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8%	1.98%	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6%	1.47%	0.4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05,235,892.99	853,178,624.68	6.1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元）	801,418,434.94	785,706,667.99	2.0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8303	3.7552	2.00%

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0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项》（2013年7月修订）的相关规定，本报告期与上年同期均按209,233,251股来计算每股收益与稀释每股收益。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0,095.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6,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885.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b>合计</b>	<b>175,019.19</b>	<b>--</b>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增值税即征即退”退税款	5,491,826.6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完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5 号）文件规定，对销售以三剩物、次小薪材等原料生产的热力、燃料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 100% 优惠政策。报告期内，公司享受到该税收优惠政策，实际收到增值税即征即退退税款 5,491,826.63 元，并确认了收入。 公司报告期内享受的即征即退政策收入属于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税收收入。因此，公司将该部分税收返还计入经常性损益。

## 二、重大风险提示

### （一）宏观经济下滑风险

当前，世界经济形势复杂多变，中国经济也处于结构转型关键期，2013 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为 56.88 亿元，较上年增长 7.7%，经济增速连续三年放缓，并创下 14 年来的新低。

公司主营业务为利用生物质燃料等新型清洁能源，为客户提供热能服务，公司的收入来源主要是为客户提供的运营服务收入，客户的用气/热量及用气/热稳定性是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重要因素。如果宏观经济下滑，一方面会影响客户开工率，间接影响公司热能供应量；另一方面会提高客户生产用能波动性，间接影响公司供热单耗及项目毛利。因此，宏观经济下滑风险是公司当前及以后面临的重要风险之一。

截至目前，公司热能服务项目已涵盖造纸、钢铁、食品饮料、医药化工、建材等近二十个行业，非周期性行业的项目布局可以从一定程度上减弱宏观经济下滑带来的客户用气/热量

下降及用能波动性，但如果宏观经济持续下滑，还将对公司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 （二）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目前，公司所处的行业为生物质能源行业，属于国家鼓励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公司将生物质燃料等新型清洁能源应用于工业锅炉、工业窑炉领域，因此所处的行业为生物质能源行业中的生物质能供热细分行业。该行业起步较晚，尚处于发展的初级阶段，行业发展的基础较为薄弱，受政策性影响较大。现阶段，行业内新进入的企业数量不断增加，但规模较大的企业不多，竞争较为缓和。虽然，目前公司在行业中具有突出的市场竞争优势，但随着行业的发展和市场规模的扩大，在国家节能减排力度不断增强的背景下，必将有更多有实力的公司介入该行业，届时公司将面临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将继续强化自身的系统集成优势、商业模式优势及行业先发优势，不断提高热能服务水平，努力保持在行业中的领先优势。

## （三）BMF 燃料采购风险

随着公司新签热能服务项目的不断增加，公司对BMF燃料需求量也随之提升。目前，公司采购的BMF燃料所使用的原料主要为木屑及刨花（即木本BMF燃料），原料供应受木材加工业及家具加工业影响加大，如果上游行业不景气，会直接影响市场的BMF燃料供应量，公司将面临不能获得充足燃料保障的风险。此外，随着生物质供热运营行业的快速发展，行业竞争加剧不可避免，未来公司可能将面临与同行企业竞争BMF燃料从而导致BMF燃料价格上涨风险。

从近两年BMF燃料市场供应情况来看，燃料价格走势相对平稳，市场供应量也较为充足，可以满足公司热能服务项目的燃料需求。随着农业废弃物收集社会化、市场化进程的不断推进，草本BMF燃料生产及加工规模不断提升，BMF燃料市场保障能力将不断增强。

公司将通过不断调整和优化燃料结构、拓宽燃料采购渠道、强化燃料的安全储备等多种方式保证自有热能服务项目的燃料供应。

## （四）重大投资项目风险

2013年度，公司陆续签约了徐记食品、肇庆工业园、权盛陶瓷、荔森纸业等重大项目，并陆续开始投资建设。虽然各个项目在签约、建设前都已经进行了详尽的市场调查以及严谨

的可行性分析，并整合优秀的技术团队进行项目的设计与实施。但是，由于项目签约后，需要环评、质检、消防、安监等一系列审批程序，以及方案设计、土建施工、设备非标准化采购、安装工程、系统优化、设备调试等诸多流程，存在项目实际建设周期超出预期的风险。其次，项目建成后，如果客户自身产能下降导致用气量降低，公司将面临重大投资收益达不到预期的风险。

公司将继续加强优质项目的筛选力度，坚持走“精品项目”和“大型化”路线，同时强化项目施工管理，严格控制项目的投资与运行成本，提高项目的投资收益率。

### （五）生态油项目达不到预期风险

公司上市后，利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了年产1万吨生态油工业示范项目，目前，该项目已完成阶段性调试，为全面投产奠定了基础。虽然生态油制备技术在前期中试基础上，工艺已趋成熟，并已具备进入工业化生产的条件，但该项目仍然是工业化示范项目，项目系统集成要求较高，可借鉴经验较少，技术成熟度仍然需要时间检验。其次，生态油作为燃料油的替代能源，其销售价格直接受到燃料油市场的波动影响，近年来，国际燃料油价格高位运行，给生态油产业发展提供了重要契机。但如果未来燃料油价格出现大幅下降，生态油产品价格将可能因此而降低，从而降低生态油项目的盈利水平。

公司将从技术优化升级、成本控制、模式探索等方面进一步挖掘潜力，寻求适应于生态油业务健康发展的有效路径。

##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8,51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常厚春	境内自然人	17.62%	36,866,399	36,866,399	质押	27,737,272
李祖芹	境内自然人	13.27%	27,761,490	27,761,490	质押	15,986,397
马革	境内自然人	13.06%	27,332,773	27,332,773	质押	19,837,586
北京义云清洁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4%	12,433,549	0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7%	6,000,000	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四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4%	4,689,935	0		
中国农业银行—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6%	4,311,284	0		
郁家清	境内自然人	1.95%	4,079,748	0	质押	1,161,500
苏州松禾成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6%	3,682,682	0		
中国农业银行—华夏平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2%	2,963,931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义云清洁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2,433,549	人民币普通股	12,433,549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四组合	4,689,935	人民币普通股	4,689,935
中国农业银行—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311,284	人民币普通股	4,311,284
郁家清	4,079,748	人民币普通股	4,079,748
苏州松禾成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682,682	人民币普通股	3,682,682
中国农业银行—华夏平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63,931	人民币普通股	2,963,931
交通银行—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783,984	人民币普通股	2,783,984
中国银行—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2,501,767	人民币普通股	2,501,767
中国建设银行—鹏华精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454,346	人民币普通股	2,454,34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1）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常厚春、李祖芹、马革为一致行动人；（2）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精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同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存在关联关系。（3）华夏平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同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存在关联关系；（4）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共2名股东存在约定购回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股份性质	约定购回股份数量
刘*让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3,600
李*宏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3,000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常厚春	36,866,399	0	0	36,866,399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年7月10日
李祖芹	27,761,490	0	0	27,761,49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年7月10日
马革	27,332,773	0	0	27,332,773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年7月10日
郁家清	4,079,748	4,079,748	0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4年3月25日
钱艳斌	3,442,338	860,550	0	2,581,788	高管锁定股	2014年1月2日
张开辉	3,393,626	848,401	0	2,545,225	高管锁定股	2014年1月2日
段常雁	2,330,250	0	0	2,330,25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年7月10日
陈燕芳	2,545,713	636,375	0	1,909,338	高管锁定股	2014年1月2日
曾剑飞	381,375	95,250	0	286,125	高管锁定股	2014年1月2日
<b>合计</b>	<b>108,133,712</b>	<b>6,520,324</b>	<b>0</b>	<b>101,613,388</b>	--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1、应收票据较报告期初减少 2,499.68 万元，下降 41.22%，主要是报告期内以票据支付货款及工程款金额较大所致；
- 2、预付款项较报告期初减少 2,457.95 万元，下降 66.39%，主要是报告期内 BMF 燃料储备降低，相应预付款项减少所致；
- 3、应收利息较报告期初增加 40.82 万元，增长 32.02%，主要期末未结银行定期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 4、在建工程较报告期初增加 3,449.61 万元，增长 73.10%，主要是热能运行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 5、短期借款较报告期初增加 5,000.00 万元，增长 500%，主要是报告期内短期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 6、预收款项较报告期初减少 705.64 万元，下降 90.80%，主要是公司预收热能服务款项减少所致；
- 7、长期应付款较报告期末减少 207.02 万元，下降 74.77%，主要是本期支付了安吉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款项所致；
- 8、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80.53 万元，下降 851.11%，主要是借款利息费用降低所致；
- 9、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4.43 万元，增长 762.66%，主要是报告期内处置固定资产较上期增加所致；
- 10、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同期减少 3,436.29 万元，下降 37.56%，主要是库存减少，现金购货支出减少所致；
- 1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139.05 万元，增长 142.15%，主要是报告期现金购货支出减少、收到的增值税退税增加所致；
- 12、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同期减少 6,450.00 万元，下降 51.81%，主要是报告期内银行借款金额减少所致；
- 13、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同期减少 10,121.30 万元，下降 88.95%，主要是报

告期内较上年同期偿还银行借款支出金额减少所致。

##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2014年第一季度，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紧紧围绕公司制定的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在原料保障、项目运营、市场开拓、技术研发、组织管理等方面形成合力，保证公司稳定、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377.8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3.23万元，增长幅度为0.25%；实现利润总额1,664.5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54.78万元，增长幅度为3.40%；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71.1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84.93万元，增长幅度为5.71%；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53.6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46.48万元，增长幅度为40.33%。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1、徐记食品项目

2013年2月28日，公司与徐记食品签订《生物质锅炉供蒸汽节能减排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合同》，由公司在徐记食品东莞周屋工业区厂区投资建设5台12t/h生物质锅炉成套设备及附属设施，通过利用生物质燃料，为徐记食品提供符合生产要求的饱和蒸汽，具体情况请查阅公司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3-012）。目前，该项目工程建设与设备安装已全部完工，单机调试已经完成，预计2014年二季度待客户永久用电接入后即可全面投产运行。

### 2、肇庆工业园项目

2013年4月23日，公司与肇庆市亚洲金属资源再生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生物质燃气节能减排项目合作框架协议》，由公司在对方投资建设和管理的肇庆工业园投资建设一座50MW（首期）的生物质燃气供气站，为基地内的用能企业提供生物质燃气，并负责供气站的运营。此后，公司与四会市权盛陶瓷有限公司签署了《四会市权盛陶瓷有限公司陶瓷窑炉水煤气改生物燃气技改及供/用气合同》。具体情况请查阅公司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3-034、2013-040、2013-044、2013-049）。该项目的设计方案已在2013年度确定，项目最终投资总额预计为8,000万元—11,000万元，项目达产后年使用生物质原料为8-10万吨。目前，该项目的土建施工基本完成，主机设备安装已完成过半，输气管网正在铺设过程中，

项目预计于2014年三季度投产试运行。

### 3、荔森纸业项目

2013年9月2日，公司分别与广西荔森、田林县荔森签署了《生物质锅炉供蒸汽节能减排项目合作合同》，由公司在广西荔森、田林荔森生产厂区分别投资建设2台12t/h生物质蒸汽锅炉及成套辅机设备，并使用生物质能源，为广西荔森及田林荔森提供蒸汽服务，具体情况请查阅公司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3-066）目前，该项目已完成技术方案的设计，以及建设前的环评报备工作。由于该项目配套的是客户新建产能，受客户生产线建设进度影响，公司与之配套的热能服务项目实施进度相应顺延。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1、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依托于“一站一院两中心”研发平台，以生物质能源的产业化利用为切入点，继续在生物质固化、生物质气化、生物质液化等技术领域深入研究，抢占生物质能源利用技术制高点。报告期内，公司新申请专利3项，其中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2项；新增授权专利4项，其中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3项，新增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申请日	类型	状态	所属项目
4	201210100040.4	生物质高温除尘器	2014.03.05	发明	已授权	生物质气化
5	201320566224.X	生态油冷凝塔	2014.03.26	实用新型	已授权	生物质液化
6	201320566568.0	生态油制备系统	2014.03.26	实用新型	已授权	生物质液化
7	201320571236.1	生物质余热水蒸汽气化加热系统	2014.03.26	实用新型	已授权	生物质气化

截至2014年3月31日，公司拥有有效专利合计118项，其中发明专利45项，实用新型专利70项，外观设计专利3项。

## 2、核心竞争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 3、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7,252,651.6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1.06%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发生了变更，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BMF燃料采购，导致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量和采购比例均有所变化。前五大供应商的变化不会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3,907,035.5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6.82%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发生了变更，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华美钢铁项目的钢铁轧钢生产线处于未生产状态，公司与之配套的生物质气化项目相应暂停运行。此外，随着联业织染项目、丽珠利民制药项目于2013年度投入运行，报告期内进入公司前五大客户。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第一季度，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紧紧围绕公司制定的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顺应行业发展的大好形势，继续专注于生物质能供热领域，巩固公司的系统集成优势，先发优势和技术优势，实现公司稳步、健康发展。

1、BMF领域。报告期内，公司强化在生物质固化领域的市场开拓力度，坚持走“精品

项目”和“大型化”路线，将市场开拓重心向长三角和京津冀地区倾斜，并尝试开发二、三线城市中小型开发区集中供热项目，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量入为出、稳步发展。报告期内，受合同谈判进度影响，新签项目较少。

2、BOF领域。报告期内，公司加快年产1万吨生态油工业化示范项目的调试与优化，逐步掌握项目设计与运行的重要参数，为项目成熟化、标准化、模块化复制奠定基础，积极探索适用于生态油业务持续发展的盈利模式。截至本报告期末，生态油工业示范项目已完成阶段性调试。

3、BGF领域。报告期内，公司肇庆亚洲工业化集中供气项目的建设顺利，目前，该项目的土建施工基本完成，主机设备安装已完成过半，输气管网正在铺设过程中，项目预计于2014年三季度投产试运行。

4、尼泊尔生物质发电项目。公司于2014年2月筹划了尼泊尔生物质发电项目。未来公司是否最终实施该项目主要把握两点：第一风险可控，第二投资收益可观。目前，该项目处于政府审批及方案设计阶段。公司将根据项目推进情况，在保护公司和股东利益的前提下，科学决策、审慎实施。

5、报告期内，公司将积极推动募投项目建设，截至本报告期末，广州募投项目的完工进度为75.46%，预计可以按时完工。

6、报告期内，公司增强制度化管管理，继续完善战略规划、经营计划、全面预算、绩效考评、流程控制等重要体系。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第四节 重要事项

###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公司承诺自本次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	2013 年 02 月 02 日	2013 年 12 月 2 日至 2014 年 6 月 2 日	截至目前，公司遵守上述承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常厚春、马革、李祖芹	公司实际控制人常厚春、马革、李祖芹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	2011 年 05 月 18 日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截至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均遵守上述承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常厚春、马革	作为股东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常厚春、马革还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若其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其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1 年 05 月 18 日	任职期间及离职后	截至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均遵守上述承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常厚春、李祖芹、马革	公司实际控制人常厚春、李祖芹、马革分别于 2011 年 5 月 18 日签署《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一）本人将尽量避免本人以及本人实	2011 年 05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均遵守上述承诺，未有违反

		<p>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与股份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自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的情况除外），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p> <p>（二）本人将严格遵守股份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股份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三）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股份公司利润，不会通过影响股份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承诺的情况。
常厚春、李祖芹、马革	<p>公司实际控制人常厚春、李祖芹、马革分别于 2011 年 5 月 18 日签署《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的主要内容如下：（一）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对任何与股份公司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者控制；（二）本人将持续促使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实体在未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三）本人将不利用对股份公司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四）若未来 Devotion Energy Group Ltd. 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计划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本人承诺，本人和本人在股份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共同在 Devotion Energy Group.Ltd 股东大会和/或董事会针对该事项，或可能导致该事项实现及与其相关事项的表决中做出否定的表决。</p>	2011 年 05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均遵守上述承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常厚春、李祖芹、马革	<p>公司实际控制人常厚春、李祖芹、马革于 2011 年 5 月 18 日对公司首发上市前未足额、按时为全体员工</p>	2011 年 05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均遵守上



		缴纳各项社保及公积金情况出具承诺：若以上事实导致公司被相关行政主管机关或司法机关要求补缴相关费用、征收滞纳金或被任何他方索赔的，本人及本人在股份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共同以现金支付的方式无条件补足公司应缴差额并承担公司由此受到的全部经济损失。			述承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在首发上市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承诺：不进行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不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投资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不用于开展证券投资、衍生品投资、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等，不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不将募集资金用于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投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关联人不占用或挪用募集资金，不利用募投项目获得不正当利益。	2011年05月18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均遵守上述承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657.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29.9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643.39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b>承诺投资项目</b>												
太仓生物质成型燃料产业化工程建设项目	是	12,302.00	12,302.00	328.24	2,337.76	19.00%	2015 年 06 月 30 日	0.73	57.91	不适用	否	
广州生物质成型燃料产业化工程技术改造项目	是	10,000.00	10,000.00	1,701.16	7,546.48	75.46%	2014 年 06 月 30 日	155.98	543.04	不适用	否	
<b>承诺投资项目小计</b>	--	<b>22,302.00</b>	<b>22,302.00</b>	<b>2,029.40</b>	<b>9,884.24</b>	--	--	<b>156.71</b>	<b>600.95</b>	--	--	
<b>超募资金投向</b>												
生态油工业示范项目	否	3,165.00	3,165.00	300.59	1,759.15	55.58%	2014 年 2、3 季度	0.00	0.00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4,000.00	4,000.00	0.00	4,000.00	100.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4,000.00	4,000.00	0.00	4,000.00	100.00%	--	--	--	--	--	
<b>超募资金投向小计</b>	--	<b>11,165.00</b>	<b>11,165.00</b>	<b>300.59</b>	<b>9,759.15</b>	--	--	<b>0.00</b>	<b>0.00</b>	--	--	
<b>合计</b>	--	<b>33,467.00</b>	<b>33,467.00</b>	<b>2,329.99</b>	<b>19,643.39</b>	--	--	<b>156.71</b>	<b>600.95</b>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承诺募投项目为“太仓生物质成型燃料产业化工程建设项目”及“广州生物质成型燃料产业化工程技术改造项目”，截至报告期末，工程完工进度分别为 19.00%及 75.46%，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出现滞后。主要原因为 2013 年，公司调整了上述两个募投项目的实施方案，分别放弃 10 万吨/年的 BMF 产能建设，集中资金优势，进行热能服务项目工程建设。受产能建设削减，及热能服											

	<p>务项目受订单和项目建设与付款周期影响，募投项目实施进度有所迟缓。此外，由于公司上述两个募投项目尚未全面完成建设，不能衡量是否达到预计效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682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488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13.9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8,657.6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5,518.304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3,139.296 万元，超募资金金额为 20,837.296 万元。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12 年 8 月 3 日召开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三次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计划使用 4,000 万超募资金偿还银行借款，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该方案已于 2012 年度实施完毕。2012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使用超募资金建设生态油工业示范项目的议案》，计划使用 3,165 万元超募资金建设生态油工业示范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出具了表示同意的核查意见。截至本报告期末，该项目累计投入资金为 1,759.15 万元，实施进度为 55.58%。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13 年 8 月 22 日召开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三次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计划使用 4,000 万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该方案已于 2013 年度实施完毕。</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2012 年 7 月 1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共同审议通过了《因政府用地规划调整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太仓生物质成型燃料产业化工程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港区吴淞路南、方桥路东，占地 28.63 亩。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截至 2012 年底，该变更事宜已实施完毕。</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2013 年 3 月 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3 年 3 月 22 日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三次会议一致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 IPO 承诺募投项目实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两个募投项目的投资结构、建设周期、实施主体进行调整，在投入资金不变的前提下，放弃 10 万吨的 BMF 产能建设，集中资金，进行热能服务项目工程建设。</p>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截至 2013 年度，该变更事宜已按程序实施。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2 年 8 月 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共同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子公司苏州迪森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部分预先投入“太仓生物质成型燃料产业化工程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金额为 538.874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截至 2012 年底，该置换事宜已实施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13 年 2 月 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3 年 3 月 5 日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三次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计划使用 12,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含 8,000 万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六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2013 年 9 月 4 日，公司已将合计 12,000 万元资金归还至相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8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13 年 9 月 25 日召开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三次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计划使用 9,000 万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2014 年 3 月 21 日、2014 年 3 月 24 日，公司已将合计 9,000 万元资金归还至相关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确定用途的超募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根据经营发展需要，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13 年 2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的议案》，公司计划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自主选择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或背书转让支付）募投项目中的设备及原材料采购款等，并于每月结束后的次月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 10,938,687.29 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 33,655,866.60 元，并按程序使用相关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等额置换。

###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 （一）分红政策情况

2014 年 4 月 1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调整后的公司利润分配遵循如下规定：

1、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及经营能力，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股票等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且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2、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应当由董事会批准，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3、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4、公司当年盈利，但公司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应在定



期报告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对此发表明确意见。同时在召开股东大会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5、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6、若公司营业收入快速增长，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具体方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7、公司应当制定分红回报规划和最近三年的分红计划。公司可以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对分红规划和计划进行适当且必要的调整。调整分红规划和计划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不得与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相抵触。

8、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应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需经半数以上董事、并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提交公司监事会的相关议案需经半数以上监事表决通过；董事会、监事会在有关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外部监事的意见；相关议案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过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相关议案的，公

司应当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9、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 （二）分红政策执行情况

2014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考虑到公司业务模式特点及未来业绩增长预期，根据证监会鼓励企业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了更好的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拟定如下分配预案：以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9,233,25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人民币现金1.5元（含税），合计分配利润31,384,987.65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合计转增104,616,625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313,849,876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中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占公司2013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50.39%，满足《公司章程》约定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分红标准和比例清晰明确，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尽责并出具了专项意见。

## 第五节 财务报表

### 一、财务报表

####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89,151,659.47	224,268,201.4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5,642,246.31	60,639,012.63
应收账款	71,143,100.41	63,105,782.24
预付款项	12,445,882.13	37,025,404.7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682,851.05	1,274,685.6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450,624.88	4,979,402.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3,169,957.15	35,649,166.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004,797.30	8,118,769.69
<b>流动资产合计</b>	<b>456,691,118.70</b>	<b>435,060,425.00</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06,589,860.10	313,046,331.92
在建工程	81,685,275.99	47,189,204.5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5,272,596.80	35,545,381.0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51,000.08	370,685.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55,893.87	2,948,301.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890,147.45	19,018,295.39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48,544,774.29</b>	<b>418,118,199.68</b>
<b>资产总计</b>	<b>905,235,892.99</b>	<b>853,178,624.68</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60,000,000.00	1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863,322.72	20,750,601.00
预收款项	714,907.00	7,771,315.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345,054.23	1,386,128.47
应交税费	391,272.06	381,229.91
应付利息	30,75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879,053.27	14,461,332.7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93,224,359.28</b>	<b>54,750,607.58</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698,512.19	2,768,740.49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7,937,594.49	7,988,232.72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8,636,106.68</b>	<b>10,756,973.21</b>
<b>负债合计</b>	<b>101,860,465.96</b>	<b>65,507,580.79</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9,233,251.00	209,233,251.00
资本公积	403,298,164.40	403,298,164.4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838,167.78	26,838,167.7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2,048,851.76	146,337,084.8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801,418,434.94</b>	<b>785,706,667.99</b>
少数股东权益	1,956,992.09	1,964,375.90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803,375,427.03</b>	<b>787,671,043.89</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b>905,235,892.99</b>	<b>853,178,624.68</b>

法定代表人：马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开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艳纯

**（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71,092,408.07	104,190,813.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4,742,246.31	59,789,012.63
应收账款	63,539,946.46	56,318,693.67
预付款项	11,337,251.26	35,312,620.52
应收利息	486,434.89	385,174.6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8,476,515.67	73,586,874.50
存货	24,839,773.57	27,088,926.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611,975.94	8,118,769.69
<b>流动资产合计</b>	<b>392,126,552.17</b>	<b>364,790,885.85</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1,020,000.00	161,02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1,373,397.90	246,193,053.69
在建工程	72,195,125.76	41,653,883.1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896,810.85	18,079,399.9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33,177.56	1,729,315.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732,092.48	16,811,304.25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511,050,604.55</b>	<b>485,486,956.46</b>
<b>资产总计</b>	<b>903,177,156.72</b>	<b>850,277,842.31</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60,000,000.00	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756,322.11	11,886,531.62
预收款项	644,257.00	7,700,665.46
应付职工薪酬	1,058,176.92	1,080,421.01
应交税费	569,758.24	397,372.46
应付利息	30,75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877,610.62	9,741,967.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80,936,874.89</b>	<b>40,806,957.64</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698,512.19	2,768,740.49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7,937,594.49	7,988,232.72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8,636,106.68</b>	<b>10,756,973.21</b>
<b>负债合计</b>	<b>89,572,981.57</b>	<b>51,563,930.85</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9,233,251.00	209,233,251.00

资本公积	403,298,164.40	403,298,164.4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838,167.78	26,838,167.7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4,234,591.97	159,344,328.2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813,604,175.15</b>	<b>798,713,911.46</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b>903,177,156.72</b>	<b>850,277,842.31</b>

法定代表人：马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开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艳纯

###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营业总收入</b>	<b>93,778,463.90</b>	<b>93,546,149.42</b>
其中：营业收入	93,778,463.90	93,546,149.4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b>82,831,048.16</b>	<b>81,909,861.89</b>
其中：营业成本	68,252,433.58	67,082,300.6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99,395.74	93,103.87
销售费用	3,493,806.45	4,192,674.13
管理费用	10,870,674.62	9,796,792.87

财务费用	-710,679.25	94,616.67
资产减值损失	825,417.02	650,373.6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0,947,415.74</b>	<b>11,636,287.53</b>
加：营业外收入	5,747,826.63	4,466,836.00
减：营业外支出	50,095.07	5,807.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0,095.07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6,645,147.30</b>	<b>16,097,316.47</b>
减：所得税费用	940,764.16	1,234,836.12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5,704,383.14</b>	<b>14,862,480.35</b>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711,766.95	14,862,480.35
少数股东损益	-7,383.81	
<b>六、每股收益：</b>	<b>--</b>	<b>--</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751	0.07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751	0.071
<b>七、其他综合收益</b>		
<b>八、综合收益总额</b>	<b>15,704,383.14</b>	<b>14,862,480.35</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711,766.95	14,862,480.3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383.81	

法定代表人：马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开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艳纯

#### （四）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营业收入</b>	<b>79,832,757.47</b>	<b>82,179,075.42</b>
减：营业成本	57,820,716.69	57,298,930.29

营业税金及附加	81,384.67	91,472.06
销售费用	2,383,061.39	2,856,205.12
管理费用	8,872,277.96	8,868,479.11
财务费用	46,424.63	881,863.94
资产减值损失	752,865.55	485,112.0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9,876,026.58</b>	<b>11,697,012.88</b>
加：营业外收入	5,708,826.63	4,447,500.00
减：营业外支出	50,095.0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0,095.07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5,534,758.14</b>	<b>16,144,512.88</b>
减：所得税费用	644,494.45	1,228,977.70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4,890,263.69</b>	<b>14,915,535.18</b>
<b>五、每股收益：</b>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b>六、其他综合收益</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14,890,263.69</b>	<b>14,915,535.18</b>

法定代表人：马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开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艳纯

###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453,095.39	105,422,096.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491,826.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2,782.90	1,108,027.0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93,557,704.92</b>	<b>106,530,123.96</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294,982.67	78,213,733.8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15,506.28	8,991,142.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12,937.92	3,586,924.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6,205.53	690,713.5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7,119,632.40</b>	<b>91,482,513.86</b>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38,072.52	15,047,610.10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983,819.75	20,408,993.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8,983,819.75</b>	<b>20,408,993.18</b>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83,819.75	-20,408,993.18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124,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0,000,000.00</b>	<b>124,5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4,922.22	1,677,872.9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5,872.56	2,105,872.56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2,570,794.78</b>	<b>113,783,745.46</b>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429,205.22	10,716,254.54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64,883,457.99</b>	<b>5,354,871.46</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4,268,201.48	275,086,839.9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89,151,659.47</b>	<b>280,441,711.40</b>

法定代表人：马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开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艳纯

####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761,570.45	94,284,534.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5,491,826.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017.50	1,096,189.2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0,353,414.58</b>	<b>95,380,724.18</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639,434.86	71,628,938.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217,360.88	8,034,146.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90,157.81	3,397,641.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3,019.51	184,099.2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5,689,973.06</b>	<b>83,244,825.98</b>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63,441.52	12,135,898.20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191,052.30	13,850,752.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5,191,052.30</b>	<b>13,850,752.33</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5,191,052.30</b>	<b>-13,850,752.33</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124,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0,000,000.00</b>	<b>124,5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4,922.22	1,677,872.9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5,872.56	2,105,872.56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2,570,794.78</b>	<b>113,783,745.46</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7,429,205.22</b>	<b>10,716,254.54</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66,901,594.44</b>	<b>9,001,400.41</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190,813.63	158,676,568.9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71,092,408.07</b>	<b>167,677,969.36</b>

法定代表人：马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开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艳纯

##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